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ensoft**  
**EDENSOFT HOLDINGS LIMITED**  
**伊登軟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為人民幣334.7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476.1百萬元減少約29.7%。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毛利約為人民幣35.5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未經審核毛利約人民幣41.0百萬元減少約13.4%。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約為人民幣10.4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減少約30.7%。
- 倘本集團剔除一次性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除稅前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0.1百萬元及人民幣23.4百萬元，減幅為14.1%。
- 未經審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減少約37.6%至約人民幣0.63分（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1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伊登軟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除非另有規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須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34,702	476,058
銷售成本		<u>(299,219)</u>	<u>(435,101)</u>
毛利		<u>35,483</u>	<u>40,957</u>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253	3,4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85)	(5,780)
行政開支		(13,091)	(13,063)
研發開支		(5,557)	(5,076)
其他開支		(631)	(16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確認		(1,226)	(343)
融資成本	8	(257)	(1,84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305)</u>	<u>(219)</u>
除稅前溢利	6	12,384	17,911
所得稅開支	7	<u>(1,964)</u>	<u>(2,925)</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0,420</u>	<u>14,98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171)</u>	<u>148</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已扣稅)		<u>(171)</u>	<u>14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0,249</u>	<u>15,134</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63分</u>	<u>人民幣1.01分</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38	1,369
使用權資產		6,406	8,08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823	1,128
遞延稅項資產		386	23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8,953</u>	<u>10,81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9,234	38,22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17,297	101,2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908	8,340
合約資產		12,694	14,609
已抵押存款		8,165	9,3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954	23,892
流動資產總值		<u>368,252</u>	<u>195,681</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	165,692	82,3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70	7,515
合約負債		5,927	5,257
計息銀行借款		12	5,652
租賃負債		2,577	3,213
應付稅項		5,448	3,975
流動負債總額		<u>184,826</u>	<u>108,0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83,426</u>	<u>87,6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92,379</u>	<u>98,491</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12	2,230
資產淨值		<u>191,267</u>	<u>96,261</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8,289	—*
儲備		<u>172,978</u>	<u>96,261</u>
權益總額		<u><u>191,267</u></u>	<u><u>96,261</u></u>

\* 金額少於人民幣500元。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4)	其他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1,152)	14,806	9,746	28,877	95	43,889	96,261
期內溢利	-	-	-	-	-	-	10,420	10,42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71)	-	(171)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71)	10,420	10,249
為首次公开发售(「首次公开发售」)發行股份	18,289	-	96,016	-	-	-	-	114,305
股份發行開支	-	-	(29,548)	-	-	-	-	(29,548)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1,541	-	-	(1,541)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289	(1,152)	81,274	11,287	28,877	(76)	52,768	191,26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4)	其他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	(1,152)	7,105	6,630	30,345	(227)	22,457	65,158
期內溢利	-	-	-	-	-	-	14,986	14,98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48	-	14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48	14,986	15,134
發行本公司股份	-	-	7,701	-	-	-	-	7,701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	-	-	-	(1,468)	-	-	(1,468)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1,957	-	-	(1,957)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1,152)	14,806	8,587	28,877	(79)	35,486	86,525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12,384	17,911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79	2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1,677	1,6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5	(34)	(2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	-	(1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05	219
銀行利息收入	5	(82)	(78)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確認		1,226	343
融資成本	8	257	1,845
		<b>15,912</b>	21,934
存貨(增加)／減少		(11,006)	23,55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7,301)	(11,8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432	(8,529)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929	(7,07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3,295	(14,9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345)	1,61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70	(1,178)
經營所得現金		<b>73,586</b>	3,519
已付所得稅		(638)	(3,2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72,948</b>	277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8)	(8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4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4	218
收購受共同控制附屬公司之已付代價		-	(1,46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1,200)
已收利息	5	82	78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1,211	(24,17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179</b>	(27,305)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	114,305	7,701
股份發行開支	(29,548)	–
新增銀行貸款	15,012	105,382
償還銀行貸款	(20,652)	(64,869)
租賃負債本金付款	(1,752)	(1,222)
已付利息	(259)	(1,604)
	<u>77,106</u>	<u>45,388</u>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u>77,106</u>	<u>45,388</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151,233	18,36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892	14,02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71)	148
	<u>174,954</u>	<u>32,530</u>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174,954</u>	<u>32,530</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大陸提供IT基礎設施服務、IT實施及支持服務以及雲服務。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中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業務的定義，並就此提供更多指引。修訂本闡明，就一整套視作業務的活動及資產而言，須至少包括一項輸入數據與一個重要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一項業務可在並無包括所有創造產出所需輸入數據及過程的情況下存在。修訂本移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收購業務及繼續製造產出的能力的評估，而是側重於收購的輸入數據及收購的重要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修訂本亦縮小產出的定義，以專注於提供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所得其他收入。此外，修訂本就評估收購的過程是否屬重要提供指引並引入可簡易評估收購的該套活動及資產是否為業務的可選公允價值集中測試。本集團已將按前瞻基準修訂本應用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項。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允許提早應用。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出租人已減收或豁免本集團辦公樓租賃之若干月租款項，而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修訂本，並選擇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租人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給予的所有租金寬免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租金減收產生的租賃付款人民幣500,000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損益。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性有新定義。新定義載明倘資料的遺漏、偽述或不明晰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修訂本闡明重大程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量級而定。修訂本並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任何影響。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為管理目的基於服務組成業務單元，其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IT基礎設施服務：評估客戶需求及其現有IT環境，並透過向客戶建議其IT環境所需的合適硬件及／或軟件產品提供IT基礎設施服務，以及向IT產品供應商採購相關硬件及／或軟件產品，並於客戶的IT環境內安裝該等IT產品。
- IT實施及支持服務：(i)設計IT解決方案；(ii)開發及／或實施基於解決方案的軟件及／或硬件產品；及(iii)提供技術及維護支持服務。
- 雲服務：為使用雲平台（包括自行開發的雲平台及其他第三方雲平台）提供設計、管理及技術支持。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部產生的收益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指標為毛利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發生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例如行政開支、資產及負債）並非按個別分部計量。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亦無呈列有關資本開支、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的管理層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T基礎 設施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T實施及 支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收益	195,703	54,593	84,406	334,702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177,156)</u>	<u>(50,419)</u>	<u>(71,644)</u>	<u>(299,219)</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18,547</u>	<u>4,174</u>	<u>12,762</u>	<u>35,483</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T基礎 設施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T實施及 支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收益	266,347	77,570	132,141	476,058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252,095)</u>	<u>(71,094)</u>	<u>(111,912)</u>	<u>(435,101)</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14,252</u>	<u>6,476</u>	<u>20,229</u>	<u>40,957</u>

## 5.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 客戶合約收益

#### 分解收益資料

服務類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T基礎 設施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T實施及 支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T基礎 設施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T實施及 支持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軟件及/或硬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195,703	-	-	266,347	-	-
銷售基於解決方案的軟件及/或 硬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	38,895	-	-	47,325	-
IT支持及維護服務	-	1,443	-	-	1,415	-
雲解決方案服務	-	-	83,392	-	-	123,550
IT設計及實施服務	-	14,255	-	-	28,830	-
雲平台設計服務	-	-	1,014	-	-	8,59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95,703</u>	<u>54,593</u>	<u>84,406</u>	<u>266,347</u>	<u>77,570</u>	<u>132,141</u>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186,012	54,593	84,406	266,347	77,570	132,141
香港	9,691	-	-	-	-	-
	<u>195,703</u>	<u>54,593</u>	<u>84,406</u>	<u>266,347</u>	<u>77,570</u>	<u>132,141</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95,703	38,895	-	266,347	47,325	-
於一段時間內	-	15,698	84,406	-	30,245	132,14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95,703</u>	<u>54,593</u>	<u>84,406</u>	<u>266,347</u>	<u>77,570</u>	<u>132,14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2	78
政府補助－與收入有關	3,137	1,546
	<u>3,219</u>	<u>1,624</u>
收益		
外匯收益淨額	–	1,5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34	2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15
	<u>34</u>	<u>1,819</u>
	<u>3,253</u>	<u>3,443</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299,219	435,1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	2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77	1,649
核數師薪酬	130	–
短期租約租賃開支	382	25
上市開支	7,675	5,486
研發開支	5,557	5,07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7,403	6,0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58	1,035
	<u>8,661</u>	<u>7,118</u>
外匯差異淨額*	584	(1,586)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1,240	308
(撥回)／確認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4)	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34)	(21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05	219
	<u>305</u>	<u>219</u>

\* 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或「其他開支」

##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作出撥備，惟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乃根據自2019/2020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8.25%，其餘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16.5%。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由於深圳市伊登軟件有限公司獲評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的優惠稅率，因此本公司的經營附屬公司深圳市伊登軟件有限公司、東莞市伊登軟件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雲登科技有限公司可享受稅務優惠待遇，且東莞市伊登軟件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雲登科技有限公司獲評為小微企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首人民幣1,000,000元應課稅溢利享有5%的優惠稅率，而低於人民幣3,000,000元之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0%的稅率徵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期內開支	1,799	3,052
即期－香港－期內開支	312	—
遞延	(147)	(127)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1,964</u>	<u>2,925</u>

## 8.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147	1,665
租賃負債利息	110	180
	<u>257</u>	<u>1,845</u>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10.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5.0百萬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34,615,385(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500,000,000)股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資產之成本為人民幣131,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951,000元),並出售資產的賬面淨值為零(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2,000元)。

##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0,144	101,615
減值	(2,069)	(82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8,075	100,786
應收票據	19,222	450
	<u>117,297</u>	<u>101,236</u>

本集團授予客戶若干信貸期,新客戶除外,彼等通常須提前付款。特定客戶的信貸期視乎各個案而定,並載於銷售合約內(如適用)。

本集團致力嚴密監控其未收回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65,572	67,116
31至60天	9,796	24,913
61至90天	4,562	5,605
90天以上	20,214	3,981
	<u>100,144</u>	<u>101,615</u>

###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156,377	80,084
31至60天	8,388	1,279
61至90天	8	-
90天以上	919	1,034
	<u>165,692</u>	<u>82,397</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須於30至90日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14. 股本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2,00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2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港元）	<u>20,000,000.00</u>	<u>0.02</u>
相當於人民幣（元）	<u>18,289,000.00</u>	<u>0.02</u>

## 15.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 (1) 除該等財務報表內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一間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u>271</u>	<u>-</u>
(2)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由以下人士擔保的銀行融資及借款：		
丁新雲女士**	<u>-</u>	<u>60,000</u>
(3) 關聯方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福州東湖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u>750</u>	<u>750</u>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董事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u>1,544</u>	1,1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u>201</u>	152
	<u>1,745</u>	<u>1,276</u>

\* 出售給一間聯營公司乃根據提供給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已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信貸期為30天。

\*\* 本公司控股股東。

\*\*\* 該款項計入綜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其償付信貸期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信貸期相若。

## 1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值／公允價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金融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7,297	101,23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的金融資產	4,337	6,421
已抵押存款	8,165	9,3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954	23,892
	<u>304,753</u>	<u>140,925</u>
<b>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65,692	82,3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478	2,870
租賃負債	3,689	5,443
計息銀行借款	12	5,652
	<u>170,871</u>	<u>96,362</u>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彼等各自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政策與程序由財務經理帶領的公司財務團隊負責。公司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進行匯報。於各報告日期，公司財務團隊對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並決定估值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批准。

## 公允價值層級

以下表格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u>-</u>	<u>12</u>	<u>-</u>	<u>1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u>-</u>	<u>5,652</u>	<u>-</u>	<u>5,652</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均無轉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無從第三層級轉入或轉出。

##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並無重大後續事件。

## 18.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的綜合IT解決方案及雲服務提供商，其業務組合包括提供IT基礎設施服務、IT實施及支持服務以及雲服務。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5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包括公開發售250,000,000股股份及配售250,000,000股股份）獲提呈以供認購及出售，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25港元（「上市」）。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及本集團的客戶在中美貿易摩擦和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雙重壓力下，均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響。本集團緊跟國家的相關行業政策發生變化，密切關注所在行業的市場迭代及新技術研發的創新，確保本集團在軟件行業中保持一定的競爭力及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本集團亦將繼續關注COVID-19疫情的進展及其對本集團營運業績的影響（如有）。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進行下列主要業務活動：

#### 一. IT基礎設施服務

1. 集團繼續採取多元化及擴大客戶群體範圍，深挖客戶需求等措施，為此，本集團成立呼叫中心—業務運營部，集中資源開發非戰略類長期客戶，為本集團挖掘戰略產品商機；
2. 本集團為客戶推出企業信息化改革，集軟件、硬件和移動化管理服務為一體的企業內部採購平臺，為客戶帶來無接觸式的購機體驗。

#### 二. IT實施及支持服務

在COVID-19疫情期間，本集團將大部分IT實施及支持服務實現遠程交付方式，協助客戶遠程辦公，獲得客戶認可。同時，本集團通過應對COVID-19疫情實踐經驗積累，迅速抓住商機，為客戶定制了「疫情防控系統雲平台」、「伊登新醫療服務系統」、「遠成辦公解決方案」、「遠程醫療協作解決方案」等系列解決方案。

### 三. 雲服務

#### 1. 加大與國內雲廠商合作

- (1)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獲得金山公司金牌經銷商代理資質並簽署金山公司辦公軟件產品經銷商協議；
- (2) 伊登雲文檔完成了與華為的產品兼容性測試，正式通過華為雲技術認證，標誌著伊登雲文檔又一次獲得了企業專家級的認可。本集團將融合即時通信、文檔協作、任務管理等諸多辦公應用的協同共享，分別從雲存儲和平台化管理的方向進行多元化發展。

#### 2. 繼續加強自有雲服務能力

本集團持續加大對雲業務的投入，引進多名具有豐富行業經驗的中高端人才，同時緊跟移動互聯網技術的發展趨勢，主動研發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例如：多雲管理平台、雲市場運營平台、CRM、人工智能以及物聯網解決方案的研發。

- (1)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取得三件雲服務產品軟件著作權，分別為「智能倉儲二維碼識別系統V1.0」、「網盤移動支付對接系統V1.0」及「智能倉儲資產USB掃描系統V1.0」；
- (2) 伊登郵件大附件產品入圍「央企電商聯盟—凝眾力，促復工」公益活動推薦產品；
- (3) COVID-19疫情期間，伊登雲文檔為中小企業免費提供文檔服務，促進遠程復工複產，平台新註冊客戶和使用量較往年同期呈現幾何倍數增長，部分客戶已經實現付費轉化；
- (4) COVID-19疫情期間，伊登企業網盤無償助力企業異地協同辦公。

## 展望

受全球經濟環境不確定因素影響，本集團將採取拓展業務運營的覆蓋範圍，促使客戶群多元化。為了更好的滿足中國不同地區客戶對本集團產品及／或服務的需求，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開始正式準備於上海設立新辦事處，上海辦事處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初完成工商登記並於同月正式開業，以推廣及擴展集團的IT服務特別是雲服務的地理覆蓋；

本集團擬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設立武漢技術中心，武漢在地理位置上處於中國中心區域並有許多知名大學，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武漢設立技術中心將有利於降低本集團在全國開展業務的成本，並有利於擴大集團的人才招募儲備。

同時，集團也將繼續從內控和組織架構設置等方面提升管理水平，提高運營效率。本集團擬升級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提高對客戶信息的管理、改善內控管理流程及發掘營銷線索和目標。今年新成立的呼叫中心－業務運營部，主要負責行業市場、客戶需求、營銷環境的數據分析，為戰略產品運營進行分析、執行、達成相關指標，並通過電話方式外呼挖掘商機並輔助業務人員簽訂合同。該部門也負責本集團長期雲服務客戶關係維護和雲服務激活跟蹤等工作。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深圳市高科技企業協同創新促進會（簡稱「高促會」）正式在深圳市福田區成立。本集團作為該會創會會員及發起單位之一，未來將與各成員單位一起進行科技成果展示和推廣、技術成果轉換與合作、國高企業培育和服務等工作。

最後，本集團已收購一家具有互聯網信息服務提供者（「ICP」）許可證的公司，以配合集團開展增值電信運營相關業務。

綜上，本集團相信，上述方案可致力為我們的股東及僱員帶來最大利益及鞏固本集團的領先地位，並為本集團今後的發展打下基礎。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334.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收益約人民幣47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或29.7%。收益整體減少乃主要由於美國禁令導致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減少。

###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35.1百萬元減少約31.2%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9.2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與收益減少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以下年度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334,702</b>	476,058
銷售成本	<b>(299,219)</b>	(435,101)
毛利	<b>35,483</b>	40,957
毛利率(%)	<b>10.6%</b>	8.6%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人民幣41.0百萬元減少約13.4%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人民幣35.5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8.6%增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10.6%。毛利減少乃主要歸因於美國禁令導致本集團向最大客戶的銷售減少。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增加是由於向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比減少（向最大客戶的銷售所得毛利率較低）。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5.8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13.1百萬元。

## 研發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5.6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0.3百萬元，減幅約為83.3%。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有所減少。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約31.0%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附屬公司的除稅前溢利有所減少。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人民幣10.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人民幣15.0百萬元減少約30.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由於美國禁令導致本集團向最大客戶的銷售減少所致；及(ii)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

倘本集團剔除一次性上市開支，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人民幣23.4百萬元減少14.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人民幣20.1百萬元，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年度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2,384	17,911
加：上市開支	7,675	5,486
	<u>20,059</u>	<u>23,397</u>

###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抵押總金額約人民幣8.2百萬元存款作為收回客戶款項及本集團擔保函的保證金（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4百萬元作為本集團保理貸款及擔保函之擔保）。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於中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且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開支及承擔（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百萬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68.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7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75.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9百萬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人民幣8.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百萬元）為已抵押存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91.3百萬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6.3百萬元增加約98.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債務淨額，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本為人民幣18.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173.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3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84.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0百萬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百萬元），即租賃負債。

##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而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多項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是項檢討其中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股份回購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透過金融工具進行任何有關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正密切監控該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應用適當對沖工具。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有關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的利率公平值風險。本集團亦因按當前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未採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擬通過以下措施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及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i) 繼續加強及發展我們的研發及IT服務實力及進一步擴展我們的雲服務；(ii) 擴展辦事處及提升服務能力，以把握中國不同地區的商機；(iii) 設立技術服務中心以進一步提升IT服務；(iv) 加強營銷力度及提升品牌知名度；及(v) 維持履約保證金的資金。

於扣除所有相關上市費用及佣金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4.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0.2百萬港元，詳情如下：

	如招股章程 所述 千港元	自上市日期 起直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擴展辦事處及提升服務能力，以把握中國 不同地區的商機	24,400	–	24,400
加強及發展我們的研發及IT服務實力及 進一步擴展我們的雲服務	26,000	–	26,000
維持履約保證金的資金	12,400	–	12,400
加強營銷力度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3,800	–	3,80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7,400	218	7,182
總計	<u>74,000</u>	<u>218</u>	<u>73,782</u>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傭155名（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19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分別約為人民幣8.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7.1百萬元。薪酬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金的市場水平、各僱員各自的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向此等僱員提供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丁新雲女士（「丁女士」） （附註）	家族信託的委託人及 實益權益	1,500,000,000	75%

附註： 家族信託為丁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以Green Leaf Development Limited（「Green Leaf」）及丁女士之子為受益人而設立的一項可撤銷全權信託，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Tricor Equity Trustee」）為其受託人，該信託持有Aztec Pearl Limited（「Aztec Pearl」）全部已發行股本。丁女士實益擁有Green Leaf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丁女士被視為於Aztec Pearl所持有的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女士為Green Leaf的唯一董事。

###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丁女士	Green Leaf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由其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 於本公司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權益百分比
Aztec Pearl (附註1)	註冊擁有人	1,500,000,000	75%
Tricor Equity Trustee (附註2)	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及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0	75%
丁女士 (附註1)	家族信託的委託人及實益權益	1,500,000,000	75%
Green Leaf (附註1)	家族信託的受益人	1,500,000,000	75%
Cai Aaron Ding 先生 (「Cai 先生」) (附註1)	家族信託的受益人	1,500,000,000	75%
Yan Shi 先生 (附註3)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75%

附註1：Aztec Pearl由Tricor Equity Trustee（作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行事）全資擁有。家族信託為丁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設立的可撤銷全權信託。家族信託的受益人為Green Leaf及Cai先生。丁女士被視為於家族信託持有的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2：Tricor Equity Trustee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並持有Aztec Pearl的100%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Tricor Equity Trustee被視為於Aztec Pear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Yan Shi先生為丁女士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Yan Shi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丁女士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主要股東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本公司附屬 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權 (人民幣千元)	於本公司 附屬公司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福州職業技術學院	福州東湖	福州福職蘊智教育投資有限公司的 實益擁有人	2,550	51%
陳良松	福州東湖	福建新東湖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 實益擁有人	1,250	25%
陳鑫	福州東湖	福建新東湖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 實益擁有人	1,250	25%

除上文所載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直接或間接在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或於有關該類別股本的任何期權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主板上市規則）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最稱職的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及服務提供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公佈「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各段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最低公眾持股量25%的規定。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為達成此目標，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將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日期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離，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丁女士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考慮到丁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起一直在經營及管理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深圳伊登軟件，董事會認為丁女士承擔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有益於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管理，將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而一致的領導。

董事將繼續檢討及考慮於合適時間及經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屬適宜的情況下分離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每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本公佈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標準。

## 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及D3段的規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何家進先生擔任主席，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另有兩名成員，分別為余國良先生及梁赤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認為有關報表遵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伊登軟件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丁新雲女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新雲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李翊女士、凌雲志先生及彭東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國良先生、何家進先生及梁赤先生。